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资产负债表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769,630.78	1,589,278.03	77,658,825.83	1,460,058.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157,356.85	242,401.54	28,265,819.96	242,401.54
预付款项	65,927,116.47	381,271.43	36,989,533.14	381,271.4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79,381,086.26	30,747,123.07	53,674,529.08	30,570,654.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2,229,783.12		95,020,892.7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55,893.14		120,963.38	
流动资产合计	309,420,866.62	32,960,074.07	291,730,564.17	32,654,385.5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030,000.00	14,03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7,182,784.61	377,691,479.45	145,764,407.03	376,346,952.37
投资性房地产	128,195,458.41	81,942,280.24	130,724,157.87	83,590,166.80
固定资产	222,231,496.61	23,932,833.46	228,453,623.68	24,537,096.02
在建工程	703,896.24		96,294.3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66,533.29	1,266,533.29	1,267,733.29	1,267,733.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73,738.66	47,813.50	4,262,460.75	62,706.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73,848.98	4,586,305.88	20,473,848.98	4,586,305.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491,352.36		10,688,342.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8,549,109.16	503,497,245.82	541,730,868.95	490,390,960.40
资产总计	857,969,975.78	536,457,319.89	833,461,433.12	523,045,345.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3,039,008.55	121,918,670.55	224,318,670.55	136,348,670.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58,033,543.03	1,554.00	35,050,627.86	1,554.00
预收款项	8,296,338.15		14,662,029.7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9,202,905.64	362,599.76	12,216,411.17	1,481,989.24
应交税费	20,166,381.31	1,019,766.19	11,992,000.81	1,034,288.8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674,491.98		1,674,491.98	
其他应付款	185,269,760.30	180,421,284.69	155,167,168.73	164,646,897.2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3,270.59		1,498,582.09	
流动负债合计	555,639,158.37	303,723,875.19	546,579,982.89	303,513,399.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4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5,002,455.16		5,002,455.16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7,568,728.57	87,568,728.57	87,568,728.57	87,568,72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902.31		2,015,902.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8,987,086.04	87,568,728.57	94,587,086.04	87,568,728.57
负债合计	654,626,244.41	391,292,603.76	641,167,068.93	391,082,128.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资本公积	19,072,862.89	19,072,862.89	7,315,726.38	7,315,726.38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3,609,571.64	2,597,557.94	3,609,571.64	2,597,557.9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4,613,931.86	-96,787,304.70	-93,723,238.07	-98,231,666.9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350,102.67	145,164,716.13	137,483,659.95	131,963,217.40
少数股东权益	54,993,628.70		54,810,704.2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3,343,731.37	145,164,716.13	192,294,364.19	131,963,217.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7,969,975.78	536,457,319.89	833,461,433.12	523,045,345.90

利润表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89,827,900.41	7,196,005.67	581,123,947.74	8,263,340.50
其中：营业收入	489,827,900.41	7,196,005.67	581,123,947.74	8,263,340.5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96,739,313.48	11,954,291.94	584,613,923.98	12,243,469.88
其中：营业成本	447,387,421.79	2,033,750.28	531,472,651.13	2,115,596.2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75,025.38	373,389.09	2,007,054.18	429,693.70
销售费用	18,344,834.42		21,962,792.92	
管理费用	21,684,840.39	5,514,891.63	24,188,698.96	5,995,086.63
财务费用	7,147,191.50	4,032,260.94	4,982,726.79	3,703,093.35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6,622,886.57	6,549,036.07	1,012,163.86	-82,672.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 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8,526.50	1,790,749.80	-2,477,812.38	-4,062,801.46
加：营业外收入	837,426.72	-100,000.00	8,384,430.99	6,034,368.67
减：营业外支出	464,241.32	246,387.58	1,295,132.94	1,008,556.2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4,658.90	1,444,362.22	4,611,485.67	963,010.95
减：所得税费用	319,786.04		621,472.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5,127.14	1,444,362.22	3,990,012.89	963,010.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0,693.79		2,350,069.60	
少数股东损益	655,566.65		1,639,943.2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现金流量表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2,897,560.92	7,757,889.13	693,316,851.80	1,262,239.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4,336.84		251,951.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258,904.51	25,048,626.59	160,594,912.59	42,165,45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250,802.27	32,806,515.72	854,163,715.97	43,427,698.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6,401,674.99		550,770,671.3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942,875.66	2,696,316.86	30,225,957.04	2,912,044.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563,634.04	1,400,684.91	18,884,496.15	4,935,32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850,750.85	15,334,508.08	258,435,235.51	44,864,840.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8,758,935.54	19,431,509.85	858,316,360.08	52,712,21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8,133.27	13,375,005.87	-4,152,644.11	-9,284,514.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71,645.50	3,471,645.50	141,000.00	14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86,802.76	6,527.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962,376.00	6,09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1,645.50	3,471,645.50	11,290,178.76	6,245,527.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7,788.00		1,061,024.74	7,6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38.00		243,816.5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3,726.00	-	11,804,841.24	7,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7,919.50	3,471,645.50	-514,662.48	6,237,927.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100,000.00		48,178,016.16	3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97,866.39		15,025,943.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397,866.39	-	63,203,959.23	3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8,480,000.00	14,430,000.00	57,697,240.00	28,252,2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50,320.04	2,287,431.50	5,685,498.24	4,657,968.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26,349.23		1,879,374.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956,669.27	16,717,431.50	65,262,112.94	32,910,208.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58,802.88	-16,717,431.50	-2,058,153.71	4,089,791.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78.40		-605.8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89,195.05	129,219.87	-6,726,066.15	1,043,204.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658,825.83	1,460,058.16	105,804,080.45	833,381.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769,630.78	1,589,278.03	99,078,014.30	1,876,586.14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6 月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20281600.00	7315726.38		3218372.66		-95099004.73	-857499.68	54355271.23	189214465.86	220281600.00	5780685.92		3218372.66		-2950213.13	-457966.62	51344837.67	277217316.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391198.98	0	1375766.66	857499.68	455433.01	3079898.33									
前期差错更正									0									
二、本年年初余额	220281600.00	7315726.38		3609571.64		-93723238.07		54810704.24	192294364.19	220281600.00	5780685.92		3218372.66		-2,950,213.13	-457966.62	51344837.67	277217316.5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	11757136.51	0	0	0	-890693.79	0	182924.46	11049367.18						1,531,762.50		1880566.71	3412329.21
（一）净利润						-890693.79		182924.46	-707769.33						1,084,331.86		1880566.71	2964898.5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11757136.51							11757136.51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11757136.51							11757136.51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4.其他																		
上述（一）和（二）小计	0	11757136.51	0	0	0	-890693.79	0	182924.46	11049367.18	0	0	0	0	0	1084331.86	0	1880566.71	2964898.5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47,430.64			447430.64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0								447,430.64	-		447430.6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20281600.00	19072862.89	0	3609571.64	0	-94613931.86	0	54993628.70	203343731.37	220281600.00	5780685.92	0	3218372.66	0	-1,418,450.63	-457,966.62	53225404.38	280629645.71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数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3,639,003.67				73,639,003.67
二、存货跌价准备	15,347,375.93				15,347,375.93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3,713,140.65				33,713,140.65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31,301.32				4,231,301.3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26,930,821.57				126,930,821.57

补充资料

净利润差异调节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2006.1.1—6.30 净利润（原会计准则）	1,084,331.86
加：追溯调整项目影响合计数	1,265,737.74
其中：营业成本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196.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所得税	
其他	1,231,541.74
减：追溯调整项目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2006.1.1—6.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新会计准则)	2,350,069.60
假定全面执行新会计准则的备考信息	
一、加：其他项目影响合计数	
其中：开发费用	
债务重组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投资收益	
所得税	
其他	
二、加：追溯调整项目影响少数股东损益	
三、加：原中期财务报表列示的少数股东损益	
2006.1.1—6.30 模拟净利润	2,350,069.60

利润表调整项目表

(2006.1.1—6.30)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成本	531,472,651.13	531,472,651.13
销售费用	21,962,792.92	21,962,792.92
管理费用	24,222,894.96	24,188,698.9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投资收益	1,012,163.86	1,012,163.86
净利润	1,084,331.86	2,350,069.60

利润表附表

项目	2007 年 6 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营业利润	-0.19	-0.21	-0.001	-0.001
净利润	-0.60	-0.65	-0.004	-0.00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6	-3.14	-0.019	-0.019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以“深府办复（1992）1850 号”文批准，由原深圳市特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改组为公众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特力机电股份有限公司，1994 年 6 月经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为现名。1993 年 6 月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3）第 34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3）第 22 号”文同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

1997 年 3 月 31 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函[1997]19 号”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函上[1997]5 号”文批准，同意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将其持有的 15958.8 万股国家股转让给“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特发集团”）持有，占总股份的 72.45%，此项股权转让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06 年 1 月 4 日，特发集团向流通 A 股股东支付 13,717,440 股股票作为股权分置改革对价，股改完成后特发集团持有总股份的 66.22%。

本公司企业法人执照为深企法字 01141 号，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经营范围：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仓储运输、机械零配件来料加工、机械设备装配。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自营本公司及所属企业自产产品、自用生产材料、金属加工机械、通用零件的进出口业务、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证字第 098 号外贸审定证书办理。

本公司及合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主营汽车综合服务，涉及汽车销售、维修、检测设备的生产等。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编制的。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会计计量一般情况下采用历史成本计量，符合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可采用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作出特别声明。

3.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集团会计年度内发生的外币交易按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按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牌价折算为人民币。因汇率不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固定资产直接有关的项目外，计入当期损益。

5. 现金等价物

指所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坏帐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发生日计算的账龄划分组合，根据下面确定的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计提比率
3 年以内	3%
3 年以上	50%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高于其账面价值，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金额不能超过原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坏账确认标准：(1)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7.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按房地产开发产品和非开发产品分类。房地产开发产品包括已完工开发产品、在建开发产品、出租开发产品等。非开发产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分期收款发出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产成品和低值易耗品等。

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存货发出时除房地产开发产品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外，其余采用加权平均法计算确定；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对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存货项目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8.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应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期间应当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至到期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在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发生变化的按照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

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应当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I)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II)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III) 非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应收项目处理。

(2) 后续计量

(I) 本集团对子公司及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确认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受投资后产生的累积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II)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取得投资后，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各期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企业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应分得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资产负债表日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于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1. 投资性房地产

指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的，为赚取租金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以及已出租的建筑物。

取得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应当将房地产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建筑物的后续计量参照“固定资产”核算方法，土地使用权的后续计量参照“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标准及分类：指本集团为生产和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且单位价值在人民币 2,000 元以上的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械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以及其他设备。

(2)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在有关建造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与购买或建造固定资产有关的一切直接或间接成本，包括在购建期间利用专门借款和占用一般贷款进行购建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有关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损益），符合条件部分予以资本化。

(3)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和预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原值的 3%）确定其折旧率。年分类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5 年	2.77%
机械设备	12 年	8.08%
运输工具	7 年	13.86%
电子设备	7 年	13.86%
其他设备	7 年	13.86%

年末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有差异的，相应调整使用寿命、净残值或折旧方法。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净值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减值资产的折旧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一经确认，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

指兴建或安装中的固定资产，在发生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于兴建、安装及测试期间的有关借款利息支出及外汇汇兑损益。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作固定资产，并停止利息资本化。年度终了，对于长期停建并预计在三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或其他足以证明发生减值情形的在建工程，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资本化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

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3) 暂停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 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5. 无形资产

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金额入帐，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对接受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入账，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的期间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一般不预计残值。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应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对企业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第九条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包括经营租赁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等，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开办费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17. 商誉

商誉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本集团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

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以其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按照相关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18. 预计负债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负债，其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19. 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在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以及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根据下列方法确认：

（1）商品销售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不包括长期合同）

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跨年度劳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本企业的资产使用权：在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按有关合同、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0.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所得税，本集团的当期所得税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算。

2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编制方法

合并会计报表原则：对本公司能够实施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全部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合并会计报表编制方法：以母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为基础，合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相互间的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损益。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作为独立项目记入合并会计报表内。

四、税 项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出口商品销售收入	0%
	一般销售收入	17%
	汽车维修收入	17%
营业税	租金、手续费收入	5%
	房地产转让收入	5%
城市建设维护税	应纳增值税和营业税额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五、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子公司情况(人民币单位：万元)

公 司 名 称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合并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李金龙	3290	100%	机械测试设备的生产销售与修理	是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方志东	705	100%	物业管理	是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中国深圳	罗伯均	3115	100%	土地开发、商品房经营	是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罗伯均	725	100%	物业租赁	是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中国深圳	张瑞理	5896	100%	汽车及配件销售、房地产开发	是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张瑞理	USD500	60%	汽车修理, 生产销售汽车配件	是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代理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方志东	200	100%	房地产交易中介	是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吴永刚	200	60%	汽车销售	是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黄培波	1000	100%	汽车检测	是
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杨富强	2188	25.23%	汽车销售	是

* 根据深圳市标远汽车有限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下属公司深圳市汽车贸易工业总公司为该公司第一大股东，且委派的董事在该公司董事会中占半数以上，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

**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特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自成立后一直未经营，也未对其进行注资；深圳市特发特力电子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因此未将两公司纳入合并报表。

六、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种类	2007.01.01			2007.06.30		
	原币金额	折合率	折人民币	原币金额	折合率	折人民币
现金						
人民币	612,289.76	1.00	612,289.76	2,221,394.03	1.00	2,221,394.03
港币	23,303.79	1.005	23,447.37	19,901.31	1.005	20,002.96
美元	1,433.00	7.81	11,190.29	1,433.00	7.81	11,190.29
日元	57,880.00	0.066	3,820.08	112,245.00	0.066	7,401.63
现金小计			650,747.50			2,259,988.91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3,805,913.77	1.00	43,805,913.77	68,957,446.95	1.00	68,957,446.95
港币	351,417.56	1.005	353,128.10	197,524.31	1.04	198,335.63
美元	35,809.06	7.81	279,625.15	35,955.45	7.81	280,776.12
日元	3,796.00	0.066	249.14			
银行存款小计			44,438,916.16			69,436,558.70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32,569,162.17		32,569,162.17	73,083.17	1.00	73,083.17
合 计			77,658,825.83			71,769,630.78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所属银行账户中有人民币 1,019,182.69 元被冻结。

2、应收账款

账 龄	2007.01.01			2007.0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6,981,654.39	27.88	484,921.24	14,611,319.86	24.43	477,851.10
1-2 年	1,785,073.16	2.93	53,552.19	1,279,633.34	2.14	58,015.84
2-3 年	1,704,645.06	2.80	51,139.35	931,842.85	1.56	51,139.35
3 年以上	40,438,338.65	66.39	32,054,278.52	42,975,845.61	71.87	32,054,278.52
合 计	60,909,711.26	100	32,643,891.30	59,798,641.66	100	32,641,284.81

本项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07.01.01			2007.06.30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8,445,379.67	40.59	1,153,361.39	55,998,486.90	46.52	932,496.25
1-2 年	5,272,154.77	5.57	158,164.64	13,270,145.58	11.02	368,211.26
2-3 年	3,404,887.94	3.60	102,146.64	3,375,170.43	2.80	113,571.65
3 年以上	47,587,542.48	50.24	39,581,439.70	47,735,002.21	39.66	39,583,439.70
合 计	94,709,964.86	100	40,995,112.37	120,378,805.12	100	40,997,718.86

本项目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股东的款项。

4、预付账款

账 龄	2007.01.01		2007.06.30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35,530,285.85	96.05	64,372,189.22	97.64
1-2 年	1,181,424.00	3.20	179,101.32	0.27
2-3 年	122,827.99	0.33	93,716.95	0.14
3 年以上	154,995.30	0.42	1,282,108.98	1.95
合 计	36,989,533.14	100	65,927,116.47	100

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账龄一年以上余额系预付货款尚未取得发票结算的款项。

期末余额较年初数增加 2,894 万元，增加 78%，主要原因系本集团附属标远汽车公司期末预付购车款增加所致。

5、存 货

项 目	2007.01.01		2007.06.30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原材料	8,419,143.26	2,754,848.20	7,604,711.52	2,754,848.20
在产品	6,057,132.51	--	6,735,493.09	--
库存商品	92,431,803.72	12,592,527.73	59,795,178.33	12,592,527.73
已完工开发产品 *	3,441,776.11	--	3,441,776.11	--
合 计	110,368,268.71	15,347,375.93	77,577,159.05	15,347,375.93

可变现净值系以期末各类存货销售价格减去销售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 已完工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水贝 25#（车库）		25,094.97	--	--	25,094.97	--
特力大厦 27-29 层	1996.11.15	1,565,449.08	--	--	1,565,449.08	--

玮鹏花园 4 号楼住宅	2002.6.21	357,905.78	--	--	357,905.78	--
玮鹏花园 4 号办公楼	2002.6.21	470,212.59	--	--	470,212.59	--
玮鹏花园 5-7 商场	2002.6.21	1,023,113.69	--	--	1,023,113.69	--
合 计		3,441,776.11	--	--	3,441,776.11	--

6、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股票*	14,030,000.00	--

*期末余额较年初数增加 1,403 万元，系本集团持有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00 万股，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起可上市流通，本集团将该部分资产从长期股权投资调整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7、长期股权投资

项 目	200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06.30
长期股权投资	179,477,547.68	5,191,963.86	3,773,586.28	180,895,925.26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准备	33,713,140.65			33,713,140.65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145,764,407.03			147,182,784.61

（1）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3 万股	0.065%	2,761,422.92	--	--
招商银行	法人股	7.88 万股	--	60,581.05	60,581.05	--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0 万股	--	700,000.00	700,000.00	686,900.00
合 计				3,522,003.97	760,581.05	686,900.00

*本集团持有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起可上市流通，本集团将该部分资产从长期股权投资调整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2）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原 始 投 资 额		权 益 变 动			期末账面价值	投 资 比例%
	期 初 数	本期增减	本年权益增减	累计权益增减	本年处置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4,737,500.00	--	-368,613.36	3,434,360.73	--	8,171,860.73	35.75
深圳市标远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5,933,229.58	--	--	7,217,017.06	--	13,150,246.64	22.71
深圳市比斯克机械交通有限公司	302,368.57	--	--	--	--	302,368.57	15.00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6,500,000.00	--	--	(215,031.48)	--	6,284,968.52	38.83

深圳鹏驰汽车公司	*1	9,898,382.78	--	--	--	--	9,898,382.78	32.94
深圳东风汽车有限公司		14,527,044.85	--	442,463.86	442,463.86	--	14,969,508.71	25.00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	--	--	--	500,000.00	25.00
深圳火炬火花塞工业公司		17,849.20	--	--	--	--	17,849.20	49.00
凯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3,359,743.02	--	--	--	--	3,359,743.02	30.00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	*1	400,000.00	--	--	--	--	400,000.00	35.00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453,440.00	--	--	--	--	453,440.00	15.00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	*1	1,320,000.00	--	--	--	--	1,320,000.00	25.00
迷你龙		162,000.00	--	--	--	--	162,000.00	6.25
深圳益民汽贸公司		200,001.10	--	--	--	--	200,001.10	
电动车项目		600,000.00	--	--	--	--	600,000.00	11.10
深圳市南方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1,710,000.00	--	--	--	--	11,710,000.00	14.73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		6,700,000.00	--	--	--	--	6,700,000.00	100
中汽华南销售公司		2,250,000.00	--	--	--	--	2,250,000.00	49.00
中汽培训中心		600,000.00	--	--	--	--	600,000.00	6.25
深圳市特发特力电子有限公司	*2	11,963,636.02	--	--	(11,963,636.02)	--	--	100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17,354,713.32	--	(622,800.00)	(2,358,780.43)	--	14,995,932.89	30.00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3	2,400,000.00	--	(20,750.00)	6,737,858.39	--	9,137,858.39	50.00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10,176,617.20	--	--	--	--	10,176,617.20	5.30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256,401.38	--	--	(2,504,779.76)	--	4,751,621.62	4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	--	4,000,000.00	12.50
湖南昌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0	--	--	(5,089,459.30)	--	1,810,540.70	36.55

(2) 其他股权投资（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原 始 投 资 额		权 益 变 动			期末账面价值	投资比例%
	期初数	本期增减	本年权益增减	累计权益增减	本年处置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3,466,000.00	--	--	(1,510,000.00)	--	1,956,000.00	8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150,000.00	--	--	75,000.00	--	3,225,000.00	45.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	--	825,000.00	7.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	--	640,000.00	--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500,000.00	--	4,749,500.00	9,347,450.00	--	19,847,450.00	35.00
深圳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	--	(800,000.00)	--	--	40.00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9,000,000.00	--	--	1,234,477.45	--	10,234,477.45	22.71
深圳市车商服务有限公司	80,000.00	--	--	--	--	80,000.00	10.00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	--	4,000,000.00	10.09
深圳市标远车会有限公司	454,000.00	--	--	193,663.00	--	647,663.00	22.71
深圳市标远驾驶员培训公司	2,500,000.00	--	--	(364,486.31)	--	2,135,513.69	12.61
深圳市标远路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000,000.00	--	--	--	--	9,000,000.00	22.71

深圳市车商投资有限公司	1,500,000.00	--	--	--	--	1,500,000.00	22.71
合 计	176,137,927.02	--	4,179,800.50	(3,876,117.19)	--	180,014,044.21	

*1 本集团对该等公司不具有重大影响，因此一直未采用权益法核算。

*2 该公司已停止经营。

*3 本公司未参与该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未作为合营公司管理，因此未按比例法合并报表。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项 目	200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06.30
深圳通用标准件有限公司	500,000.00	--	--	500,000.00
凯丰特种汽车有限公司	3,359,743.02	--	--	3,359,743.02
中国汽车工业深圳贸易公司	295,056.53	--	--	295,056.53
深圳金鹤标准件模具有限公司	453,440.00	--	--	453,440.00
深圳百力源电源有限公司	1,320,000.00	--	--	1,320,000.00
迷你龙	162,000.00	--	--	162,000.00
深圳益民汽贸公司	200,001.10	--	--	200,001.10
电动车项目	92,000.00	--	--	92,000.00
南方汽车维修中心	6,700,000.00	--	--	6,700,000.00
中汽华南销售公司	2,250,000.00	--	--	2,250,000.00
中汽培训中心	600,000.00	--	--	600,000.00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648,000.00	--	--	4,648,000.00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湖南邵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0	--	--	1,800,000.0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1,956,000.00	--	--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225,000.00	--	--	3,225,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86,900.00	--	--	686,900.00
合 计	33,713,140.65	--	--	33,713,140.65

（4）债权投资

项 目	面 值	应计利息	年末余额
基建债券	21,300.00	--	21,300.00
其 他	100,000.00	--	100,000.00
合 计	121,300.00	--	121,300.00

8、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184,437,590.94			184,437,590.94

1、房屋、建筑物	184,437,590.94			184,437,590.94
2、土地使用权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53,713,433.07	2,528,699.46		56,242,132.53
1、房屋、建筑物	53,713,433.07	2,528,699.46		56,242,132.53
2、土地使用权	--	--	--	--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1、房屋、建筑物	--	--	--	--
2、土地使用权	--	--	--	--
四、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130,724,157.87			128,195,458.41
1、房屋、建筑物	130,724,157.87			128,195,458.41
2、土地使用权	--			--

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 值				
房屋建筑物	305,994,928.88			305,994,928.88
机械设备	21,637,621.73	50,668.00		21,688,289.73
运输工具	14,584,176.33	1,807,773.89	259,700.00	16,132,250.22
电子设备	8,257,867.81	168,895.00		8,426,762.81
其他设备	11,986,501.83	422,441.00	391,140.00	12,017,802.8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474,163.95			4,474,163.95
固定资产装修	2,399,514.04			2,399,514.04
合 计	369,334,774.57	2,449,777.89	650,840.00	371,133,712.46
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93,997,432.95	6,122,924.20		100,120,357.15
机械设备	16,092,722.79	458,912.25		16,551,635.04
运输工具	9,950,904.01	871,248.69	147,717.36	10,674,435.34
电子设备	5,411,806.55	215,413.09		5,627,219.64
其他设备	9,024,819.50	509,984.45	371,583.00	9,163,220.95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199,549.07	253,701.33		1,453,250.40
固定资产装修	972,614.70	108,181.31		1,080,796.01
合 计	136,649,849.57	8,540,365.32	519,300.36	144,670,914.53
净 值	232,684,925.00			226,462,797.9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31,301.32			4,231,301.32
净 额	228,453,623.68			222,231,496.61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房屋建筑物	3,555,385.70	--	--	3,555,385.70
机器设备	650,147.31	--	--	650,147.31
其他设备	25,768.31	--	--	25,768.31
合 计	4,231,301.32	--	--	4,231,301.32

减值原因系部分固定资产长期闲置，利用率不高。

10、 在建工程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营业厅改造	96,294.37	607,601.87	--	--	703,896.24	自筹	98%
合 计	96,294.37	607,601.87	--	--	703,896.24		
减：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净 额	96,294.37				703,896.24		

本期增加额中无借款费用利息资本化金额。7

11、 无形资产

类 别	取得方式	原 值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额	累计摊销(转出)额	期末余额	剩余年限
土地使用权	购买	1,699,998.80	1,244,533.29	--	--	--	455,465.51	1,244,533.29	33 年
商标权	购买	24,000.00	23,200.00	--	--	1,200.00	2,000.00	22,000.00	9 年
合 计		1,723,998.80	1,267,733.29	--	--	1,200.00	457,465.51	1,266,533.29	
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净 额			1,267,733.29					1,266,533.29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转出)额	累计摊销(转出)额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年限
装修费	8,394,025.50	204,414.25	35,053.00	75,497.93	3,136,639.62	163,969.32	1 年
临时设施	3,835,667.57	3,275,667.57	--	--	560,000.00	3,275,667.57	5 年
大修理支出	688,405.54	83,986.49	37,385.00	15,443.37	619,862.42	106,086.17	1 年
网络建设费	481,412.00	62,706.04	--	14,892.54	433,598.50	47,813.50	1-3 年
酒店设施	2,461,596.59	453,431.01	--	206,605.07	2,214,770.65	246,825.94	2 年
其 他	158,443.00	182,255.39	20,000.00	68,721.18	605,384.30	133,376.16	1-5 年
合 计	16,019,550.20	4,262,460.75	92,438.00	381,160.09	7,570,255.49	3,973,738.66	

13、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07.01.01		2007.06.30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出租开发产品 *	10,688,342.98	--	10,491,352.36	--
合 计	10,688,342.98	--	10,491,352.36	--

* 出租开发产品明细如下：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布心 5-7 号厂房		1,892,906.99	--	50,429.40	1,842,477.59	--
特力大厦-商场一层	1996.11.15	3,167,346.59	--	51,034.02	3,116,312.57	--
特力大厦-商场二层	1996.11.15	5,628,089.40	--	90,727.20	5,537,362.20	--
合 计		10,688,342.98	--	196,990.62	10,491,352.36	--

14、短期借款

借款条件及币种	月利率	2007.01.01		2007.06.30	
		原 币	折人民币	原 币	折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0,944,160.00	40,944,160.00	40,944,160.00	40,944,160.0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152,530,000.00	152,530,000.00	138,580,338.00	138,580,338.00
港 币		2,684,170.20	2,782,140.55	2,684,170.20	2,782,140.55
保证借款:					
人民币		28,062,370.00	28,062,370.00	30,732,370.00	30,732,370.00
合 计			224,318,670.55		213,039,008.55

(1) 上述借款按借款单位类别分类如下：

借款单位	2007.01.01	2007.06.30
银 行	203,374,510.55	192,094,848.55
非银行金融机构	--	--
其他单位	20,944,160.00	20,944,160.00
合 计	224,318,670.55	213,039,008.55

(2) 短期借款中逾期部分正由本集团与相关债权人商谈展期，其明细列示如下：

贷款机构	贷 款 金 额		月利率%	贷 款 期 限	贷款方式
	原 币	折人民币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RMB1,200,000.00	1,200,000.00	0.56	92.10.01-94.10.01	信 用
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	RMB500,000.00	500,000.00		92.11.01-94.11.01	信 用
工行水贝支行	RMB43,500,000.00	43,500,000.00	0.531	04.07.30-05.02.28	担 保
特发发展中心监理	RMB3,000,000.00	3,000,000.00	0.542	06.4.24-06.7.24	信 用
招行离岸部	HKD2,684,170.20	2,782,140.55	0.70	01.01.28-01.06.28	抵 押

工行罗湖支行	RMB 3,600,000.00	3,600,000.00	0.6045	05.02.28-05.11.27	担 保
工行罗湖支行	RMB 1,140,000.00	1,140,000.00	0.5753	04.07.21-05.04.20	担 保
合 计		55,722,140.55			

15、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07.01.01	2007.06.30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00	60,000,000.00

16、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资本的股东款项。

17、 预收账款

期末余额比上年减少 637 万元，减少 43%，主要原因是本年预收汽车销售款减少。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资本的股东款项。

18、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161,316.92	18,868,998.27	21,743,128.52	5,287,186.67
二、职工福利费	3,763,157.83	83,316.17	380,358.65	3,466,115.35
三、社会保险费	52,864.37	1,483,828.06	1,519,509.21	17,183.22
其中：1、医疗保险费	21,418.49	416,356.20	434,299.87	3,474.82
2、基本养老保险费	15,654.35	982,542.13	995,471.43	2,725.05
3、年金缴费				
4、失业保险费		16,670.12	18,085.33	4,365.79
5、工伤保险费		43,869.02	45,663.56	3,123.65
6、生育保险费		24,025.25	25,421.10	3,696.50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9,072.05	285,418.39	215,074.24	309,416.20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409,300.40	319,146.20	90,154.20
八、其他		32,850.00		32,850.00
合 计	12,216,411.17	21,163,711.29	24,177,216.82	9,202,905.64

19、 应交税金

税 种	税 率	2007.01.01	2007.06.30
营业税	5%、3%	1,147,868.51	1,191,110.85
城建税	1%	(24,780.76)	(2,224.99)
企业所得税	15%	4,300,083.80	2,672,876.62
房产税	1.2%	1,487,578.11	1,481,925.66

增值税	17%	(1,728,641.17)	7,969,490.74
土地增值税		82,690.43	
个人所得税		57,147.02	33,387.18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的 3%	152,385.65	228,671.62
土地增值费	国土局核定	6,495,729.09	6,495,729.09
其 他		21,940.13	95,414.54
合 计		11,992,000.81	20,166,381.31

20、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中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资本的股东的款项, 详见附注八(三)。

21、 长期借款

项 目	2007.01.01	2007.06.30
抵押借款:		
人民币		4,400,000.00
合 计		4,400,000.00

22、 预计负债

项 目	预 计 原 因	2007.01.01	2007.06.30
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 *1	因担保石化公司借款承担连带责任	87,568,728.57	87,568,728.57
合 计		87,568,728.57	87,568,728.57

*1 如附注十三、3 所述, 本公司 1995 年为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石化股份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借款提供担保, 并签订《担保限额贷款合同》。2006 年 5 月 9 日, 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 深圳中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深圳农行借款本金 5760 万元及利息(利息从 2000 年 12 月 30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逾期利率计至款项清偿之日止), 逾期则加倍计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由于石化股份公司已经退市, 有效资产早已被债权人查封, 无可执行资产, 公司依照相关会计制度规定, 预计了相关损失 87,568,728.57 元(包括本金和利息, 利息已计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23、 长期应付款

单位名称	2007.01.01	2007.06.30
技改借款	1,093,606.76	1,093,606.76
职工住房押金	2,588,848.40	2,588,848.40
其他借款	1,320,000.00	1,320,000.00
合 计	5,002,455.16	5,002,455.16

24、 股本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占比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占比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145,870,560	66.22%						145,870,560	66.22%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4、高管持股	13,300	0.01%						13,300	0.01%
4、外资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7,997,740	21.79%						47,997,740	21.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26,400,000	11.98%						26,400,000	11.98%
三、股份总数	220,281,600	100%		--			--	220,281,600	100%

经相关股东会议表决，2005 年 12 月 19 日通过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向持有本公司流通 A 股的股东做出对价安排，特发集团向流通 A 股股东支付 13,717,440 股股票对价后（流通 A 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付 4 股对价股份），所有非流通股股份获得在 A 股市场上的流通权。该股份变更已于 2006 年 1 月 4 日完成过户，同时特发集团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特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的股份除外）。

25、资本公积

项 目	200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12.31
股权投资准备	2,836,544.15		--	2,836,544.15
关联交易差价 *	2,801,177.81		--	2,801,177.81
其他资本公积 **	1,678,004.42	11,757,136.51	--	13,435,140.93
合 计	7,315,726.38	11,757,136.51	--	19,072,862.89

*系本集团向关联方收取的资金占用费，根据财政部〔2001〕64 号文的规定对超过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期末余额较年初数增加 1,176 万元，系本集团持有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于 2007 年 4 月 16 日起可上市流通，本集团将该部分资产从长期股权投资调整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公允价值计量，将公允价值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6、盈余公积

项 目	2007.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06.30
法定盈余公积	3,609,571.64			3,609,571.64
合 计	3,609,571.64			3,609,571.64

27、未分配利润

金 额

本期净利润	(890,693.79)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93,723,238.07)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公益金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
分配股利	--
期末余额	(94,613,931.86)

28、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分行业资料如下：

行 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年数	上年数
汽车销售	414,891,210.74	508,448,320.70	400,200,769.86	488,805,723.33	14,690,440.88	19,642,597.37
汽车检测维修	32,286,493.52	30,581,488.80	28,037,287.75	24,163,961.79	4,249,205.77	6,417,527.01
租赁服务	40,310,744.79	40,776,498.91	18,107,167.42	17,801,913.80	22,203,577.37	22,974,585.11
房地产业	510,621.00	438,511.00	134,979.28	124,817.50	375,641.72	313,693.50
其他	1,828,830.36	879,128.33	907,217.48	576,234.71	921,612.88	302,893.62
合 计	489,827,900.41	581,123,947.74	447,387,421.79	531,472,651.13	42,440,478.62	49,651,296.61

注：本集团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全部发生于深圳市；本集团的销售客户主要是最终消费者，对前五名客户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不超过 3%。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营业税	5%	1,754,738.23	1,758,118.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	118,241.50	77,740.28
教育费附加	3%	302,045.65	171,195.71
合 计		2,175,025.38	2,007,054.18

30、财务费用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利息支出	7,267,113.12	5,379,077.78
减：利息收入	354,279.17	657,419.19
汇兑损失		10,039.80
减：汇兑收益	--	--
其 他	234,357.55	251,028.40
合 计	7,147,191.50	4,982,726.79

31、 投资收益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 权益法核算	3,639,800.50	1,005,635.94
-- 成本法核算		6,527.92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的处置收益	2,983,086.07	
合 计	6,622,886.57	1,012,163.86

对投资收益的汇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32、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处置固定资产净收益	42,441.00	8,181,672.41
罚款净收入	3,093.37	2,535.90
安居房补差收入	103,321.85	
固定资产盘盈		11,620.99
债务重组利得	786,355.00	
其 他	-97,784.50	188,601.69
合 计	837,426.72	8,384,430.99

本期比上年减少 755 万元，减少 90%，原因主要系本公司上年出售水贝一号厂房，和下属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出售富怡雅居商铺实现的净收益。

33、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	19,322.64	813,010.46
罚款支出	535.49	209,717.22
赔偿支出		22,500.00
其他	444,383.19	249,905.26
合 计	464,241.32	1,295,132.94

*1 本期比上年减少 83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公司上年处置华通包装设备 80 万元。

七、 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应收账款**

账龄	2007.01.01			2007.0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	--	--	--	--	--
1-2 年	--	--	--	--	--	--
2-3 年	--	--	--	--	--	--
3 年以上	484,803.08	100	242,401.54	484,803.08	100	242,401.54
合 计	484,803.08	100	242,401.54	484,803.08	100	242,401.54

2、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7.01.01			2007.06.30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0,214,171.28	52.08	222,679.62	20,390,639.98	52.30	222,679.62
1-2 年	4,432,276.51	11.42	135,249.54	4,432,276.51	11.37	135,249.54
2-3 年	2,344,233.77	6.04	70,327.01	2,344,233.77	6.01	70,327.01
3 年以上	11,820,876.36	30.46	7,812,647.38	11,820,876.36	30.32	7,812,647.38
合 计	38,811,557.92	100	8,240,903.55	38,988,026.62	100	8,240,903.55

3、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长期股权投资*	394,127,852.37	4,749,500.00	3,404,972.92	395,472,379.45
其中：对子公司投资	323,345,777.60			323,345,777.60
对联营公司投资	67,260,070.80	4,749,500.00	643,550.00	71,366,020.80
股票投资	3,522,003.97		2,761,422.92	760,581.0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7,780,900.00	--	--	17,780,9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额	376,346,952.37			377,691,479.45

(1)股票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投资比例	初始投资成本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上海市原水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3 万股	0.065%	2,761,422.92	--	--
招商银行	法人股	7.88 万股	--	60,581.05	60,581.05	--
深圳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0 万股	--	700,000.00	700,000.00	686,900.00
合 计				3,522,003.97	760,581.05	686,900.00

(2)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 资 金 额				减值准备
	初始投资额	本年权益调整	累计权益调整	期末余额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31,152,888.87	--	(10,517,336.85)	20,635,552.02	--

深圳市特发特力电子公司	11,963,636.02	--	(11,963,636.02)	--	--
深圳市特发新永通实业有限公司	57,672,885.22	--	20,350,701.96	78,023,587.18	--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公司	5,021,970.88	--	2,414,575.58	7,436,546.46	--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10,708,622.90	--	4,577,446.73	15,286,069.63	--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126,251,071.57	--	44,358,833.23	170,609,904.80	--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17,354,713.32	(622,800.00)	(2,358,780.43)	14,995,932.89	--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19,224,692.65	--	3,385,267.34	22,609,959.99	--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 检测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	914,001.50	2,914,001.50	--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 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807,411.52	--	3,022,744.50	4,830,156.02	--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2,400,000.00	(20,750.00)	6,737,858.39	9,137,858.39	--
中国浦发机械工业总公司	10,176,617.20	--	--	10,176,617.20	--
深圳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256,401.38	--	(2,504,779.76)	4,751,621.62	4,648,000.00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 有限公司	10,500,000.00	4,749,500.00	9,347,450.00	19,847,450.00	--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 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	(800,000.00)	--	--
深圳经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	--	--	4,000,000.00	4,000,000.00
湖南邵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900,000.00	--	(5,089,459.30)	1,810,540.70	1,800,000.00
深圳汉力高技术陶瓷有限公司	3,466,000.00	--	(1,510,000.00)	1,956,000.00	1,956,000.00
深圳捷成电子有限公司	3,150,000.00	--	75,000.00	3,225,000.00	3,225,000.00
深圳(莫斯科)股份有限公司	825,000.00	--	--	825,000.00	825,000.00
武汉威特酒店	640,000.00	--	--	640,000.00	640,000.00
合 计	334,271,911.53	4,105,950.00	60,439,886.87	394,711,798.40	17,094,000.00

4、 投资收益

项 目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 权益法核算	3,565,950.00	(89,200.00)
---- 成本法核算		6,527.92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的处置收益	2,983,086.07	
合 计	6,549,036.07	(82,672.08)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经济性质 或 类 型	法 定 代表人	与本公 司关系	主 营 业 务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刘爱群	母公司	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等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金龙	子公司	汽车、摩托车、农牧机械测试 修理、测试设备的生产销售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子公司	生产厂区和职工生活区共用 设施的管理、提供相关服务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罗伯均	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罗伯均	子公司	租赁物业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国有控股企业	张瑞理	子公司	汽车(含小轿车)及其配件的销 售、房地产开发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吴永刚	子公司	汽车销售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企业	张瑞理	子公司	承接国内外汽车修理服务, 生 产销售汽车零配件等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方志东	子公司	房地产交易中介
深圳市新永通机动车检测设备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黄培波	子公司	检测设备的生产与销售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该等关联方注册资本本年度均未发生变化，本公司的子公司的注册资本详见“附注五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关 联 方 名 称	年 初 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 末 数	
	金 额	占 比 %	金额	占 比 %	金 额	占 比 %	金 额	占 比 %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45,870,560.00	66.22	--	--	--	--	145,870,560.00	66.22
深圳市特力新永通汽车发展有限公司	32,900,000.00	100	--	--	--	--	32,900,000.00	100
深圳市特发特力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7,050,000.00	100	--	--	--	--	7,050,000.00	100
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	31,150,000.00	100	--	--	--	--	31,150,000.00	100
深圳市中天实业有限公司	7,250,000.00	100	--	--	--	--	7,250,000.00	100
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	58,960,000.00	100	--	--	--	--	58,960,000.00	100
深圳特发华日汽车企业有限公司	USD5,000,000.00	60	--	--	--	--	USD5,000,000.00	60
深圳市华日丰田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	60	--	--	--	--	2,000,000.00	60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交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	--	--	--	--	2,000,000.00	100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关 联 方 名 称	与本企业的关系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母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公司工会	本公司工会
深圳市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驰赫汽车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联 营 公 司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联 营 公 司

（二） 关联交易

1、收取资金占用费

单位名称	2007 年 1-6 月	2006 年 1-6 月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37,916.65	37,916.65
合 计	37,916.65	37,916.65

2、提供担保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提供 2,000 万元的贷款担保，并为该公司向银行申请的不超过 2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该保证为 2000 年以前作出。

3、接受担保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为本公司 3,699 万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4、租赁房产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深圳市仁孚特力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将 7,705.25 平方米的土地和 13,891.24 平方米的五层房屋建筑物租予该公司，租赁期限为 2005 年 1 月 1 日起的 20 年期间，在租赁期内，本公司每年收取租金 500 万元，并约定从期限首日算起的第五年起，租金每五年增加 3%。

5、借款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向控股股东特发集团借款 500 万元，并于本报告期归还。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关 联 方 名 称	期 末 余 额		占全部应收（付） 款项余额的比重(%)	
		2007.01.01	2007.06.30	2007.01.01	2007.06.3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兴龙机械模具公司	1,425,544.87	1,463,461.72	1.51	1.22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公司工会	1,200,000.00	1,200,000.00	1.27	1.00
	深圳市先导化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708,072.26	708,072.26	0.75	0.59
	深圳市特力汽车服务发展公司	5,551,552.50	6,461,538.10	5.86	5.37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27,474,983.78		22.82
	小 计	8,885,169.63	37,308,055.86	9.38	30.99
短期借款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22,074,160.00	21,524,498.00	9.84	10.10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9,700,000.00	9,700,000.00	4.32	4.55
	小 计	31,774,160.00	31,224,498.00	14.16	14.66
应付账款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6,054,855.46	6,054,855.46	17.27	10.43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34,350,689.34	36,128,741.37	22.82	19.50
	深圳市特隆发实业有限公司	2,422,554.01	2,422,554.01	1.61	1.31
	深圳市龙岗特力房地产公司	1,095,742.50	1,095,742.50	0.73	0.59
	深圳市特发发展中心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750,690.00	1,120,950.00	0.50	0.61
	深圳市标远通用汽车有限公司	4,693,689.41		3.12	
	深圳市标远投资公司	--	13,414,363.00	--	7.24
	深圳市特力阳春房地产公司	479,872.49	517,222.49	0.32	0.28
	深圳市特发天鹅实业公司	25,538.80		0.02	
	深圳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196,554.36	127,651.50	0.13	0.07
	深圳市弛赫汽车有限公司	2,000,000.00		1.33	
	香港裕嘉投资有限公司	2,466,598.76	2,466,598.76	1.64	1.33
	深圳市华通汽车公司	2,789,055.40		1.85	
	小 计	51,270,985.07	57,293,823.63	34.06	30.92

九、或有事项

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除了已确认的预计负债（附注五、21）外，本集团需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包括下属子公司深圳市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为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以下简称深汽进出口）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具体明细如下：

被 担 保 单 位	担 保 金 额	担保内容	期 限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10,000,000.00	贷 款	2007.1.26-2007.7.5
深圳市汽车工业进出口公司	RMB10,000,000.00	贷 款	2006.7.6-2007.7.5

另外为该公司向银行申请的不超过 200 万美元的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此授信额度是汽车工贸公司在 2000 年以前（当时汽车工业贸易总公司尚非本集团子公司）所提供的信用保证。

十、承诺事项

本集团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没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诉讼事项

1、2005 年 10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金田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因本公司为其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被强制执行扣划的款项共计 4,081,830 元（其中本金 300 万元，利息 1,051,380 元，诉讼费 25,160 元，执行费 5,290 元。扣划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法院已判决胜诉，正在申请强制执行中。

2、2005 年 10 月，本公司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深圳中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支付 1,662 万元，主要包括因本公司为中浩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而代为偿还的银行利息 500 万元、承接银行借款 1,150 万元及垫付的法院诉讼费及评估费 12 万元（上述款项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作损失账务处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法院已判决胜诉，正在申请强制执行中。

3、1995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石油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深圳石化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石化股份公司）和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签订《担保限额贷款合同》，本公司为石化股份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上步支行贷款人民币 5,760 万元担保，期限至 2000 年 12 月 14 日。2000 年 12 月 29 日，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市分行（下称农行深圳分行）、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深圳办事处（下称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和石化股份公司签订《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将农行深圳分行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人民币贷款（含上述 5,760 万元贷款）以投资形式划转给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并约定“从投资划转之日起，甲方（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行使投资人的一切权利，乙方（农行深圳分行）不再行使债权人的权利”。该协议由“三方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同日，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石化股份公司和深圳市石化集团有限公司（下称石化集团公司）签订《协议书》，将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股份公司的 27,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权益置换为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对石化集团公司同等金额的投资权益。同时，石化集团公司与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签订《股权转让合同书》，协商同意，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以对石化集团公司人民币 27,000 万元的投资权益，置换石化集团公司在其注册成立的新公司股权的方式完成本次股权转让。该协议已由“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2004 年 8 月 20 日，农行深圳分行以上述《协议书》、《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和《股权转让合同书》未得到履行而起诉至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判令借款人石化股份公司偿还人民币 5,760 万元贷款及利息 16,652,286.37 元和逾期未履行法院判决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以及其实现债权的费用；要求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06 年 5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04）深中法民二初字第 437 号民事判决书，深圳中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对石化股份公司的还款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深圳农行借款本金 5760 万元及利息（利息从 2000 年 12 月 30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贷款逾期利率计至款项清偿之日止），逾期则加倍计付迟延履行

期间的债务利息。由于石化公司已经退市，无可执行资产，公司依照相关会计制度规定，预计了相关损失 87,568,728.57 元（包括本金和利息，利息已计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认为，本公司对 1995 年 12 月 14 日签订的《担保限额贷款合同》的担保责任，由于农行深圳分行、长城公司深圳办事处、石化股份公司、石化集团公司之间对该笔贷款新的投资及股权法律关系的成立而归于消灭，本公司不应再承担担保责任。本公司向广东省高院提起上诉，广东省高院 2007 年 4 月 12 日判决认为本公司上诉理由不成立，原审判决除对《贷款转投资及股权转让三方协议》、《协议书》和《股权转让合同书》的效力认定不当，应予纠正外，认定其余事实基本清楚，实体处理无误，维持原判。本公司已向广东省高院提起申诉。

4、本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特发特力房地产公司（以下简称“特力房地产”）于 1994 年 11 月 29 日与深圳金路工贸公司（以下简称“金路公司”）签订了《合作兴建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同书》，合同约定在尊重金路公司与土地提供方广州军区深圳房地产管理分局（以下简称房管分局）和中国人民解放军 75731 部队（以下简称 75731 部队）签订的《布吉镇丽叶汇食街合作开发合同书》的基础上，特力房地产公司投入建设资金 1,000 万元人民币，固定分得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的物业，金路公司保证于 1995 年 11 月底交付所得现楼及配套设施。截至 1996 年 12 月 31 日止，特力房地产公司累计投入合作开发资金计 9,822,500.00 元人民币，但至约定的交付物业期，特力房地产未能分得应享有的物业。特力房地产公司向法院提出诉讼，请求判令金路公司立即返还 980 万元投资及其利息（按月利率 1.2% 计算）并承担全部诉讼费用，经庭审，法院依法追加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为被告。2003 年 3 月 18 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0）深中法房初字第 101 号判决书判决上述《合作合同书》有效，性质认定为合作建房，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合同各方如对合同履行产生纠纷，可另循法律途径解决。

2005 年 3 月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共同作为原告起诉房管分局和 75731 部队（广州军区通讯器材修理所），请求判决两被告履行合作合同，依约将丽叶汇食街物业 11,845 平方米（价值约 11,851,357 元）交付给两原告，并判决两被告向原告支付自 1998 年以来应得的租金收入共计人民币 5,034,664.94 元。同时特力房地产公司与金路公司签订协议书，约定因自动履行或经法院强制执行，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丽叶汇食街物业，由特力房地产公司固定分得 6,000 平方米，剩余物业归金路公司所有，如不足 6,000 平方米，则全部归特力房地产所有；对因本案诉讼收回的应得收益，双方按 5: 5 比例进行分配，对该诉讼事项法院已受理。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诉讼双方正在协商解决中。

5、岳阳特力商城季建军、周林霞等 40 名业主于 1995 年至 1998 年间购买了由深圳特力房地产岳阳公司（以下简称岳阳公司）开发的特力商城的住房及商铺，该批业主现以该楼存在质量问题为由对岳阳公司、本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特力房地产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特发集团提起诉讼。岳阳县人民法院于 2006 年 10 月 12 日做出判决，判令岳阳公司退还原告购房款及其他赔偿款共计约 298 万元，本公司及特力房地产、特发集团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已于 2006 年 12 月向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受理上诉申请，目前本案正在审理中，截止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岳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书。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经相关股东会议表决，2005 年 12 月 19 日通过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内容包括：

1、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向持有本公司流通 A 股的股东做出对价安排，特发集团向流通 A 股股东支付 13,717,440 股股票对价后，（流通 A 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付 4 股对价股份），所有非流通股股份获得在 A 股市场上的流通权。该对价已于 2006 年 1 月 4 日完成支付。2、同时特发集团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特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的股份除外）。3、为对本公司核心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进行有效长期激励，特发集团将其拥有的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持股总数不超过 10%的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

十四、股权分置改革

经相关股东会议表决，2005 年 12 月 19 日通过了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内容包括：

1、本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向持有本公司流通 A 股的股东做出对价安排，特发集团向流通 A 股股东支付 13,717,440 股股票对价后，（流通 A 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获付 4 股对价股份），所有非流通股股份获得在 A 股市场上的流通权。该对价已于 2006 年 1 月 4 日完成支付。2、同时特发集团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特发集团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的股份除外）。3、为对本公司核心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进行有效长期激励，特发集团将其拥有的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持股总数不超过 10%的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